

股票简称：中海集运

股票代码：601866

编号：临 2016-086

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金额：董事会授权中海集运(以下简称“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在累计发生额人民币85亿元额度内进行短期委托理财投资。
- 委托理财期限：本次授权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一、 委托理财的概述

(一) 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在本集团着力金融股权投资布局的过程中，由于各投资项目资金处在备付期阶段而产生短期闲置资金的情况时有发生，造成了本集团阶段性闲置资金。为实现本集团闲置资金的有效利用，增加资金收益，将部分阶段性闲置资金投资开展委托理财业务。

1、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本集团阶段性短期闲置资金

2、委托方式

本集团将严格按照风险控制的要求，进行委托理财。

2、资金使用额度

本集团将在累计发生额人民币 85 亿元额度内进行短期委托理财投资。

3、委托理财标的及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集团委托理财投资标的包括金融机构（包括银行、证券、基金、信托等）的固定收益或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交易对手为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募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

本集团委托理财业务将以不构成关联交易为前提。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2016年10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授权本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利用项目备付金等短期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额度的议案》。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本集团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于公司阶段性闲置资金，周期短，其使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及投资需求。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业务，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风险控制分析

本集团投资理财产品交易的标的为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产品。为规范投资操作，

控制交易风险，本集团将在交易中严格遵守公司制定的相关制度及操作流程。本集团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委托理财产品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意见

在保证资金的安全性及流动性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现金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暂时闲置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利用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

五、截至本公告日，本集团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发生额为人民币 20.7 亿元。

六、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中海集运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开展委托理财的独立意见

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28 日